

“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巡礼”之四

“法治园丁”守护乡村“幼苗”健康成长

□本报记者 史兆琨
见习记者 郭荣荣

秋天的风拂过金黄的稻田、茂盛的草原、似火的红叶，一抹抹“检察蓝”来到山村乡间，把法治的种子播撒在孩子们的心中。从今年7月15日起，全国各地检察机关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法治教育从娃娃抓起”的重要指示，助力乡村振兴，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检察同行——法治进乡村”全国巡讲活动。

形式多样 为孩子们讲好法治课

9月1日，天刚蒙蒙亮，内蒙古自治区开鲁县检察院“朵兰·未检”团队的3名检察官带着教案、法治宣传手册等，乘车前往几十里外的义和小学，为孩子们上了一堂预防校园欺凌的法治课。“他给我起外号，叫我‘胖妞子’。”“你还叫我‘孤独二饼’呢，嘲笑我戴眼镜。”

法治课上，两个孩子你来我往的发言惹得哄堂大笑，待笑声渐止，检察官与孩子们分享了一个小女孩因“外号”而不愿上学、不敢上学，最后甚至因此患上严重抑郁症，不得不辍学的故事，借此教导大家，起不恰当的外号，也是一种欺凌行为。听完故事，大家都若有所思。“他们都说我胖，我也不想胖啊。”“朋友拿我的短处起外号，还叫得起劲，我其实挺难过的。”“对不起，以后我再也不叫你外号了。”小女孩真诚地向小男孩道了歉，小男孩也立马对小女孩表达了自己的歉意。

“检察官姐姐，你们下次什么时候来？”法治课后，孩子们追随检察官走出教室，眼中满是不舍……“我们学校留守儿童、单亲儿童比较多，检察官讲的课非常实用，很贴近孩子们的生活，是他们喜欢、需要的法治课。”义和小学校长表示。

十年树木，百年树人，以教育人，润物无声。上好法治课，让法治精神在孩子们的内心生根，是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把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从青少年抓起，在中小学设立法治知识课程”的具体举措，功在当代，利在千秋。

“我们要在年底前实现全省‘法治进乡村’全覆盖。”据黑龙江省检察院相关负责人介绍，全国巡讲活动启动后，该院落实最高检要求，制发了巡讲方案，抽调宣讲骨干组成宣讲团，分成5个巡讲小分队，分赴13个地市的薄弱、偏远地区，引领、带动各级检察机关“法治进乡村”活动蓬勃开展。

据了解，“检察同行——法治进乡村”全国巡讲活动开展以来，各地检察机关结合实际，围绕未成年人保护、当地特色，围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家庭教育促进法等法律法规，通过法治宣讲、知识竞赛、情景案例等多种方式，不断促进法治教育向乡村地区延伸。

“身体上哪些是我们的隐私部位？”“当你被同学欺凌时，该怎么办？”……近日，一场法治直播课引来了千余次点赞、观看。直播课上，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乌拉盖管理区检察院、法院、公安、团委、妇联、关工委等部门的工作人员，就预防性侵害、防范校园欺凌、未成年人高额打赏后家长如何维权等社会热点问题，通过在线互动问答等方式，把法治声音送到乡村地区未成年人身旁。

上了一遍底蕴深厚的红色法治课。

多方联动 持续扩大普法覆盖面

在距离重庆市丰都县城40余公里的渠溪河畔，坐着田家沟、七星寨两个村的孩子们的求学地——丰都县仁沙镇中心校渠溪教学点，从幼儿园到小学六年级，共有7个班55名学生，均为留守儿童。

“这样的法治课太有趣了，在各种互动小游戏中，我学到了如何保护自己、怎样预防网络诈骗，也懂得了不能以任何形式欺凌其他同学。”9月8日，在听完全国巡讲团重庆分队讲授的集情景式、沉浸式、互动式于一体的法治课后，罗绍理同学心得颇丰。

9月9日，该分队来到丰都县实验小学，为50名学生、76名家庭教育互助会法治教育小队成员及39名中小学德育主任等带去了一堂法治教学公开课。课后，孩子们用自己的感悟和心得，填满了课前下发的意见便笺：“法治课让我学到了保护自己的‘小妙招’。”“我特别喜欢‘莎姐’，她们的法治课讲得生动活泼，又很好理解，教会了我知法守法，保护我健康成长。”

“乡村法治教育资源短缺，留守儿童犯罪比例和被侵害比例较高，‘法治进乡村’有利于增强乡村未成年人的法治意识，帮助他们提高预防犯罪和安全自护能力。”9月7日至8日，江苏省检察机关“检察同行——法治进乡村”全省巡讲活动在连云港市开讲，应邀参加活动的灌南县人大代表沈丹在听过法治课后这样评价。

此次巡讲由四名巡讲团成员同步授课，覆盖中小學生、教师、家长等不同对象，涉及乡村小学、寄宿制中学等不同地点，还在码头上为渔民家长们开展了一堂针对性强的家庭教育指导课。

“我们平时忙于生计，基本在船上。今天听了检察官的课，我才发现自己属于放任型家长，平时对孩子太疏于管教了。”来自连岛渔村的家长表示，自己今后一定会多和孩子谈心，了解孩子的内心和行为。



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检察院巡讲团赴勐海县勐混镇中学开展“检察同行——法治进乡村”全国巡讲活动。 资料图片

这是检察机关针对不同对象提供“菜单式”“定制化”宣讲的缩影。

一根筷子易折断，十根筷子抱成团。补齐乡村地区未成年人法治教育短板弱项，还需要各方的共同努力。

为了扩大普法覆盖面，内蒙古自治区东乌珠穆沁旗检察院构建了“检察+团委+教育+妇联”模式，联动社会力量开展法治宣讲。

前不久，四川省金堂县检察院“亮晶晶·三江聚爱”未检团队联合该县民政局走进辖区街道，为40余名乡村儿童主任讲授了一堂主题为“乡村儿童主任落实强制报告”的法治课，引导其依法履职，维护好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江西省上饶市检察院采取“律师讲授法治课+心理咨询师开展团辅课+检察官讲授校园安全”模式，同步开展法治巡讲。

江西省未保办常务副主任、省民政厅二级巡视员熊铭表示，关爱少年儿童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此次巡讲活动是关爱留守儿童的实际行动，巡讲内容紧扣民生实际和基层需求，针对性强，辐射面广，有利于营造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社会氛围和法治环境。

深挖线索 补齐未成年人保护漏洞

“你没事吧？”看着身上带伤、精神萎靡的小霞（化名），老师停止讲课，把她带到了办公室。

果然，小霞的母亲又打了她。此前，学校就曾约谈过小霞的母亲，但对方坚称如何管教孩子是自己的事情。

想到在前几天的“法治进乡村”巡讲活动中，检察官讲解过相关内容，老师认为此事属于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范围，便立即拍照固定证据，并向法治副校长报告情况。

“收到线索后，我们立即介入，带孩子到医院验伤，并安排她暂时住在了奉贤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上海市奉贤区检察院检察官黄冰洁表示，经调查发现，小霞的母亲常常采用打骂等方式管教孩子，小霞的父亲也因为工作繁忙，忽略了对孩子的教育。

了解到这一情况后，该院立即联合当地公安机关对小霞的

父母开展训诫，同时与教育部门配合，为小霞、小霞的母亲分别安排了专业的心理咨询师开展疏导，并依托家庭教育指导工作站和启贤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对小霞父母进行为期3个月的家庭教育指导。

受理和排查案件线索，办理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也是“检察同行——法治进乡村”全国巡讲活动的明确要求。

奉贤区检察院对59所乡村学校开展全覆盖式送法时，学校老师的一句“这孩子总是偷小摸要怎么办”，让检察官发现了一起监护缺失案件。

父母离异后，母亲远走，父亲另组家庭，小军（化名）成了没人管的“孤儿”，独自住在车库中。为了让小军得到更好的照顾，检察机关几经周折联系到了小军的母亲。

因网瘾重、不服管教的小军难以约束，检察机关启动“未小贤”特殊救助慈善基金，将其送入军训家庭，以军事训练开展行为矫正。同时，该院依法开展民事支持起诉工作，要求小军的父亲承担应尽的抚养义务。

记者了解到，湖南、广西、甘肃等地检察机关在法治巡讲中，深入调研乡村教学点的管理制度、录用人员管理、学生法治教育等方面是否完善，并积极排查是否存在侵害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案件线索等情况。

江西省南丰县检察院在“法治进乡村”活动中，发现了一起学校保安性侵害未成年人的犯罪线索。随后，该院立即移送案件线索，监督公安机关立案侦查。

两个多月来，学校教职员工和基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者等相关工作人员对性侵违法犯罪人职查询制度和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的理解与认知在不断深化，乡村地区未成年人保护综合能力也在不断提升。据了解，当前巡讲活动已覆盖到2.9万余个乡村。

下一步，检察机关将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根据巡讲活动中发现的线索和问题，推动办理一批案件，帮扶救助一批乡村地区涉案未成年人，推动解决一批乡村未成年人保护的难点堵点，开展乡村地区未成年人保护情况调研，向本地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做一次书面汇报，深入推动乡村地区未成年人保护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

1.4万元售桃款追回来了

山东蒙阴：支持起诉守护桃农“甜蜜事业”

本报讯(记者卢金增 通讯员徐旭) 近日，家住山东省蒙阴县岱崮镇井旺庄村的刘大爷收到了被拖欠3年之久的1.4万元售桃款，激动之情溢于言表。

蒙阴县是果品生产大县，被誉为“中国蜜桃之都”，销售果品是果农的主要经济来源。今年4月，蒙阴县检察院第四检察部检察官在岱崮镇开展民事检察普法宣传及线索收集排查活动时，收到了刘大爷等16名桃农的情况反映，称某蜜桃收购点拖欠他们的售桃款达数十万元。桃农们希望检察机关帮助他们依法维权。

了解情况后，检察官立即进行了初步调查。由于案件涉及农户多、时间跨度大，部分桃农自行举证存在困难，蒙阴县检察院第四检察部立即组建办案团队，先后多次协助桃农到案发地果品销售点、村委会和附近群众家中取证，累计帮助收集证据材料70余份并移交法院。截至5月中旬，蒙阴县检察院共受理涉桃农民事支持起诉案件25件。

为尽快将售桃款返还给桃农，蒙阴县检察院推行“诉前介入、诉中调解、诉后监督”的全链条监督模式：在受理和审查支持起诉案件时，引导当事人依法维权；关注案件进程，适时参与调解；案件进入诉讼程序后，进行全程跟踪监督。

通过办案检察官的不懈努力，今年9月初，第一批11.4万元执行款先后发放到桃农手中，后续执行款项正陆续发放。“售桃款被拖欠了这么久，没想到在你们的帮助下这么快就拿到了钱。”执行款发放现场，桃农们对检察工作赞不绝口。

据了解，2020年以来，蒙阴县检察院共办理涉及桃农追讨售桃款民事支持起诉案件54件，帮助桃农追讨欠款119万余元。

为提升类案办理质效，实现“办理一案、治理一片”的办案效果，蒙阴县检察院根据办理的系列涉桃农民事支持起诉案件，向市场监管部门等制发检察建议，建议相关部门加强行业监管、规范市场准入，整治蜜桃销售市场秩序，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合力构建有序的蜜桃销售市场，保护桃农合法权益。

“下一步，我们将持续跟进监督案件执行和检察建议的落实情况，适时对执行不到位且生活确有困难的桃农进行司法救助，全方位、多角度保护桃农权益。”蒙阴县检察院检察长孙合广说。

跨省接力 同心赋爱

本报讯(通讯员梁高峰) 近日，小天的家里迎来了特殊的客人——山西省方山县检察院检察官、共青团方山县县委书记、县妇联工作人员，他们专程探望小天，并为他送上了生活用品。

今年6月，小天的父亲在陕西省涉嫌犯罪，被当地公安局刑事拘留。小天的爷爷奶奶早年去世，母亲在他未周岁时就离家出走失去联系。父亲被拘留后，8岁的小天无亲可依，只能暂时在陕西省榆林市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被看护。方山县检察院接收到陕西省子洲县检察院移送的案件线索后，迅速采取措施，积极展开调查，寻找到居住在方山县的小天的姑姑，详细了解其生活状况，在其同意承担监护责任后，分别向方山县民政局、方山县马坊镇马坊村村委会发出检察建议，并督促二单位就指定监护人事宜及时回复并落实。

9月8日，方山县检察院干警奔赴陕西省榆林市将小天接回方山县的姑姑家。为了让小天充分感受到社会的关怀、家庭的温暖，方山县检察院与团委、县妇联联合沟通，相约去看望小天，这才有了本文开头的情景。

据了解，方山县检察院已就小天的入学事宜与县教育部门进行了沟通协调，小天将会进入该县寄宿制小学接受义务教育。同时，该院将协调民政等部门根据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相关规定，对小天进行社会化救助。

液化气罐“超期服役”很危险

海口龙华：督促整治燃气安全隐患

本报讯(记者李轩甫 通讯员汤瑞萍) “按照整改方案，原定于今年12月31日前完成的气瓶充装安全追溯平台建设已接近尾声，预计会提前完工。”日前，海南省海口市相关行政机构负责人电话告知海口市龙华区检察院检察官艾昌。

今年4月，龙华区检察院检察官在履职中发现燃气安全隐患线索，遂开展调查取证工作。检察官走访了辖区10家液化气充装站，发现这些液化气充装站存在消防设施检查不及时、对已超过检测期限或使用年限的气瓶仍进行充装等问题。

“液化气属于危险化学品，对未经检验或者超过使用年限的气瓶进行充装，极易造成气瓶漏气，引起一氧化碳中毒甚至爆炸，存在重大安全隐患。”艾昌介绍。

5月19日，龙华区检察院向相关行政机关发出诉前检察建议，建议对辖区液化气充装单位充装、使用已超过检测期限或使用年限气瓶的行为进行查处；同时加强对辖区特种设备压力容器充装单位的日常巡查，严格要求充装单位按照相关规定充装、使用气瓶，维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行政机关按照检察建议要求进行整改落实，并制定整改方案。随后，相关行政机关向龙华区检察院书面回函称已对辖区10家液化气充装站和海口新世纪液化气站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对不合格气瓶按法定程序报废；按照整改方案要求，在今年12月31日前完成气瓶充装安全追溯平台建设，实现充装出厂的气瓶可通过手机扫描一键查询充装数据信息，杜绝购置和充装翻新“黑气瓶”；加强辖区燃气隐患排查治理和违法违规行为查处，强化燃气设施安全管理。

广告

探索法治新视野

2023年《方圆》征订启动

本刊自办发行 您可通过以下两种方式订阅《方圆》杂志

1. 银行汇款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永定路支行
户名：方圆杂志社
账号：0200 0049 1920 0569 872
2. 扫码订阅